

约翰一书第 5 章

恰克 史密思 牧师 (各各他教会)

任何人，只要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，是基督，是弥赛亚，爱神并且爱祂所生的儿子，那么他自然而然的，会爱教会的弟兄姊妹们。凡是重生的基督徒，里面有了基督的生命，内心充满了对耶稣的爱，非常自然的，他会关怀其它得以重生的基督徒，也就是神家里的人。

从此就知道，〔这是又一个可以证明我们如何知道圣灵在我们心中的凭据。〕我们若爱神，又遵守祂的诫命，从此就知道我们爱神的儿女。（约翰一书 5：2）

耶稣说：

“我赐给你们一条新命令，乃是叫你们彼此相爱。我怎样爱你们，你们也要怎样相爱。”（约翰福音 13：34）

这里，约翰想要说明耶稣的诫命，耶稣曾经亲自，以明确的方式，重申旧约里神的诫命：

耶稣对他说：“你要尽心，尽性，尽意，爱主你的神。这

是诫命中的第一，且是最大的。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爱人如己。这两条诫命，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。”

(马太福音 22：37-40)

这段经文，简单又明确的涵盖了神的诫命。约翰在第 3 章，第 23 节里，也对神的命令，作一个提纲挈领式的说明：

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祂儿子耶稣基督的名，且照祂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。(约翰一书 3：23)

这里清楚扼要的说出整个基督教的教义和精神，就是相信耶稣基督，和彼此相爱。这就是基督徒的基本特质，我们相信耶稣是基督，我们也在实际生活里，作到彼此相爱。在这一句话里，涵盖了基督教的中心思想。

我们若爱神，〔我可以说我爱神，但那也可能只是空口说说罢了。〕

我们若爱神，又遵守祂的诫命，从此就知道我们爱神的儿女。我们遵守神的诫命，这就是爱祂了。并且祂的诫命不是难守的。(约翰一书 5：2-3)

神告诉我们说，这些命令，不是难守的，让我们一起看第一

项，

信耶稣是基督。（约翰一书5：1）

这一项，一般基督徒都能做到。第二项，就不太容易了。

“爱人如己。”

这一项的确需要神的圣灵在我的心里做工，才可能爱人如己。我绝对不可能下个决定，说：“我要爱某某人。”事情就轻轻松松的，照着我的意思完成了。你知道吗？我真的试着爱某位弟兄，我的内心不断的交战，我试着说服自己，哎呀，他实在不错啊，他其实有很多优点，我真不应该对他存着敌意，老是想到他说话的时候，内容愚蠢不说，声音还特别响亮，加上那种傲慢的态度。

即使我自己以为我可以忍受他，好象可以说喜欢吧，他不是多坏。像是我们小时常爱说的：“我喜欢你的程度，刚刚好能够让我进天堂。”于是我强迫自己自欺欺人地想：“嘿，他确实还不算太坏嘛，我可以爱这位弟兄。”

等到下一次的聚会，他也来了，一进门，他就扯着嗓门，专讲一些让你听的不顺耳的话，态度粗俗傲慢，你心里马上

想：“哦，你这个家伙，跑来干什么？为什么不待在家里？”所有自我催眠的工夫，一下子都抛到九霄云外了。在私底下，我为了这次的见面，下了好几个小时的工夫，我告诉自己，他是个好人，其实我是喜欢他的，等等，等等，可是一见到面，我所有辛苦建立的，一点点爱的感觉，噗的一声，都烟消云散了。

有一点是千真万确的，世界上有些人，你就是没法子跟他们相处。事实上，真正的原因是，他们和你太类似了。我们很惊讶的发现，人有一种现象，就是，我自己的罪性和罪行，如果是发生在别人身上，会显得特别糟糕，令我难以忍受。但是，如果是我自己做了同样的事，我会觉得没什么大不了的，可以通融通融。所以自己犯罪，没有多大的关系，但是，要是别人做了同样的错事，我会反应很强烈，觉得对方不可饶恕。

“Agape”层次的爱，绝对不可能由人的努力而产生，所有的心理暗示，也不管用。“Agape”的爱，是神的圣灵，在我们心里工作的成果，这也就证明了我们是属神的，这种

爱，是从神来的。

神给了我对那些原本我无法忍受的人的爱。在这方面，我亲身经历到，神将祂的爱赐给了我，在我的心里动工，渐渐的改变了我的性情和态度，让我开始爱那些，我没办法爱的人。神的爱，在我的心里，得以完全。

我经常做这样的祷告：“亲爱的主啊，我知道你要我爱人，但是我实在做不到。现在，我请求你在我心里动工，赐给你对他们的爱，我知道我不爱他们，但是你爱他们；所以，求你赐给我，你对他们的爱。”在这种事上，我觉得我们必须对神，完全的坦白和诚实，因为，你没办法欺哄神的，所有不诚实的行为和意念，只是愚弄你自己罢了。

不幸的，我们会试着用含糊的祷告，来应付我们的神，说：“啊，主啊，谢谢你赐给了我，你那伟大的爱，我现在能够爱所有的人。不过，有一位弟兄，我希望能爱他更深，求你扩充我心中爱的度量，所以我能做的合你心意。”这种不诚实的祷告，神不可能有任何的响应。

所以，你应该直接了当，坦白的对神说：“父神啊，我真恨

他，我看到他就不舒服，所以，假如我必须爱他，这个爱，一定是从你而来的，主啊，我愿意成为你爱的管道，哦，我求你的灵，在我的心里动工，除去我心里的恨意，赐给我你的大爱。”只要你对神非常诚实，祂会慢慢的为你开路，琢磨你，改变你。但是，如果你的祷告，是遮遮掩掩，藏头露尾的，那么你甭想有什么进展，因为祂知道我心里的一切意念。我们可能为自己，修饰了一个漂亮的外表，但是在神的眼里，我们全是赤裸敞开的，祂看到了我们的本相。

祂的诫命不是难守的。因为凡从神生的，就胜过世界。使我们胜了世界的，就是我们的信心。（约翰一书 5：3-4）

在启示录里，有一段经文：

“因为那在我们神面前昼夜控告我们弟兄的，已经被摔下去了。弟兄胜过他，是因羔羊的血，和自己所见证的道。他们虽至于死，也不爱惜性命。”（启示录 12：10-11）

因为我们信耶稣基督，我们就能胜过世界和一切属世的事物。要怎么样作，才能达到这种境界呢？是要借着认识基督。如何才能够认识祂呢？唯有熟读圣经，这一本启示神的

本体的书。

要信任一个你不认识的人，真是太难了。假使在街上，突然有一个陌生人，走到你的面前，向你借五十块钱，并且说：

“明天这个时候，我会回来还你这笔钱。”如果在座的各位朋友，有那一位会马上借给他钱的，请让我认识一下，因为没有人会这么做。

你会说：“我又不认识你，怎么能相信你明天真会还呢？”因为这个社会里，充满了各种齷齪的骗局，使人不能轻易的彼此信任。但是，若是你对某某人很熟，知道他非常的正直，很讲信用，那么要你信任他，就一点都不成问题了。

许多时候，人对神缺乏信心，就是因为他们不认识神。他们信心的问题，其实就在于，对基督的认知不足。所以耶稣说：

“凡劳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这里来，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我心里柔和谦卑，你们当负我的轭，学我的样式，”
（马太福音 11：28-29）

为什么祂希望你学习祂呢？因为当你对祂越熟悉，你对祂的

信心就相对的增加，也就越发容易信任祂，使我们战胜这个世界的，就是这信心。

胜过世界的是谁呢？不是那信耶稣是神儿子的么？（约翰一书5：5）

我对于耶稣基督的信心，使我战胜了这个世界，和世界中的各种制度。

*这借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。不是单用水，乃是用
水又用血。并且有圣灵作见证，因为圣灵就是真理。（约翰一书5：6-7）*

这节经文，谈到耶稣基督是借着水和血而来，不但是水，又用血，这是什么意思呢？解经学上，有两种说法，第一种解释是，这里是指耶稣的受浸而言，祂先受了水浸，后来又在血中受浸。当约翰和雅各的母亲来到耶稣面前，要求祂：

“愿你叫这两个儿子在你国里，一个坐在你右边，一个坐在你左边。” 耶稣回答说：“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甚么。我将要喝的杯，你们能喝吗？” 他们说：“我们能。”（马太福音20：21-22）

耶稣说：“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。”

耶稣在这里，提到的这杯，是指十字架而言。所以当约翰在这里写到：“这借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。不是单用水，乃是用水又用血”指的是耶稣先在水里受浸，后在十字架上流血，成为赎罪祭。

另外一种解释是，水和血都是指耶稣上十字架这一件事，当兵丁拿枪刺入耶稣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借着耶稣身体流出的血和水，世人的罪，得到了洁净。我认为这两种说法，都很合理，让解经的学者，继续他们的研究和辩论吧！我也不告诉你，应该听从那一方，因为不论你采取那一个解释，应该都相差不远。我只是不能确定，约翰写这节经文的时候，他真正的想法是什么。

这借着水和血而来的就是耶稣基督。不是单用水，乃是用水又用血。并且有圣灵作见证，因为圣灵就是真理。（约翰一书 5：6-7）

圣灵在我们的心里，为真理作见证。

实际上，在所有早期的圣经手稿里，都没有第 7 节经文，一

直到第十世纪的版本里，这节经文才出现了。因此，我们可以说，这一节并不在约翰的原稿里面，因为所有十世纪之前早期圣经手稿里都没有它。这节经文应当被删除。在整本新约里，只有这一节经文，我认为是后人加了进去，不属于原稿。第七节是怎么出现的呢？应该是早期教会里的一位神父，在抄写的时候，将旁边的注解，当做本文抄了下来。现代一般的结论是，第七节，不出于古卷，应该被删除，第六节的后面，紧接着应该是第八节。

并且有圣灵作见证，因为圣灵就是真理。（约翰一书 5：7）

圣灵借着什么来作见证呢？

作见证的原来有三，就是圣灵，水，与血这三样也都归于一。（约翰一书 5：8）

圣灵为耶稣基督作见证，经由水的浸礼，和耶稣在十字架上，从肋旁流出的血和水，我们得到了神的救恩。约翰的意思是，

“我们曾经亲眼见过，亲身经历过，这一切都是真的，为了

使你相信，我们愿意为此作见证。”

在约翰福音第十九章里，约翰的见证之一，说到兵丁提着枪，刺入耶稣的肋旁，有血和水流了出来。这里包含了一个非常有意思的生理现象。我们都知道，耶稣在这个兵丁过来之前，已经死了。兵丁的本意，是要过来打断祂的腿，但是发现耶稣已经死了，他还觉得有点惊讶，事实上，耶稣是交付了他的灵魂，耶稣说：

“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” (约翰福音 10：18)

是谁杀死了耶稣呢？其实并没有特定的凶手，因为耶稣说：

“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” (约翰福音 10：18)

耶稣具有这个属天的能力，能够交付他的灵魂。普通人是没有这种能力的，我不可能对圣灵说：“哦，事情办成了，你可以离开了。”但是耶稣能，祂有权柄舍了自己的命，也有权柄取回来。所以，圣经在叙述耶稣在十字架上，

“我将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。” 说了这话，气就断了。
(路加福音 23：46)

耶稣告诉圣灵：“成了！”意思是，祂交代圣灵可以离开，祂将灵魂交托给父神。所以那些兵丁看到耶稣这么快就死了，还有点惊讶，也就不打断他的腿了。为了应验经上的话：

祂的骨头，一根也不可折断。（约翰福音 19：36）

于是兵丁反而提枪刺入耶稣的肋旁，就像是经上所写的：

惟有一个兵拿枪扎祂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（约翰福音 19：34）

现在我们来从科学的观点，来讨论一下，为什么有血和水流出来。在生理上这表示，那个兵是拿枪扎入耶稣的心脏，导致心脏破裂。在心脏的周围，有一个充满了水的囊状物，所以，这一枪，扎破了耶稣的心脏和附近的组织。从医学的观点上看，耶稣可以说是心脏破裂而死。

从属灵的观点来看，耶稣只是交付了祂的灵魂。圣灵见证了，耶稣为世人流出宝血，洗净了我们一切的罪。见证的事情有三，一是神为你提供拯救和赦免。二是，唯有借着耶稣基督，你的罪，才能得到神的赦免。第三，耶稣基督死在

十字架上，为你成为赎罪祭。

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，神的见证更该领受了。〔该领受原文作大〕因神的见证，是为祂儿子作的。（约翰一书 5：9）

美国的法律系统，是建立在人证上。比方说，警方以你抢劫银行的罪名，将你监禁起来，要判你刑。但是你说，自己是冤枉的，并且请了一位好律师，来作辩护。开庭的时候，检察官请一位目击者起来，请他说他自己的姓名和职业，他说他是这家银行里的出纳员，检察官问他说：“请你描述，在3月15日，下午两点，银行里发生了什么事情？”这位出纳说：“当时有一个人，递给我一个纸袋和一张纸条，上面说：‘我有枪，你把钱装满这个袋子，交给我，否则我就开枪打死你！’”检察官接着问：“在这个法庭里，你看到了这个人吗？”这位出纳指着你说：“是的，就是他。”“你确定吗？”“是的，非常确定。”“你如何能确定就是他呢？”“因为，我当时注意到，抢匪的脸颊边上，有一道疤，所以我可以确定，他就是那个人。

检察官接着请第二位证人出席：“请问当日下午两点钟，你在那里？”“哦！我当时站在那家银行的提款队伍里，我亲眼看到，这个人走到柜台前。”他接着叙述一遍，他所看到的抢劫过程。检察官又问他：“在这个法庭里，你看到了这个抢匪吗？”“哦，是的。他正坐在那里。”“你真的确定，就是他吗？”“是的，绝对没错，我非常确定，他就是那个抢匪。”又有第三位，第四位证人，站在法庭上说：“是的，我见过这个人，我看到他跑出银行大门，我当时正站在门边上，差一点儿被他撞倒了，所以我就回过头，对他喊，但是他跑的飞快，我气得就去追他，不料，却看到他手里有把枪。”检察官又请每一位证人，指认确定谁是抢匪。法官于是宣判：“被告人有罪。”法庭的判决，是根据人的见证。

我们的司法体系，是以人证为审判的标准。要是有两三个人，异口同声的指证说：“就是他，我看到他作了这件事。”这个案子，就算成立了，法官会根据证人的证词，来决定被告人是否有罪。

假如我们接受人的见证，难道我们反而不接受神和祂的圣灵，所作的见证吗？如果我们这么看重人的见证，神的见证应该受到更多的尊重。有意思的是，许多人宁可相信人，却不愿意相信神。即使人说的话，常常是没什么根据，不大实在的，“但是，他说的活灵活现的，好感动人啊。“我相信他的祖母，真是快要死了，他边说还边哭呢！”我们通常不知不觉的相信了人的话，而人本身，其实是不可靠的。那么，我们既然能相信，人所说的，我们更应当相信神和祂的见证。

因神的见证，是为祂儿子作的。信神儿子的，就有这见证在他心里。（约翰一书 5：9-10）

圣灵住在我的心里，在我的内心深处，圣灵见证了耶稣基督的真理，因此我能够笃信不疑。希腊文里的“Oetis，”翻译出来，就是直觉的，灵里的认识，这种认识，是来自神的圣灵，在我的内心，所作的见证。

不信神的，就是将神当作说谎的。（约翰一书 5：10）

如果你不相信神的见证，实际上，你等于认为神在撒谎，是

个说谎者，这确实是对神一种极其严重的控告。当你拒绝接受圣灵在你心里的感动，当你一再的否定，圣灵对你所作的见证，祂告诉你，耶稣基督是世人的救主，是你得永生的唯一希望。你要是还不相信，这在神的审判里，是不可饶恕的，因为耶稣基督是神为你所预备的救恩，除此之外，别无拯救。

你的不信，等于是你控告神是一位说谎话的，这相当于犯了亵渎圣灵的罪，因为你拒绝了圣灵在你心里的见证，祂告诉你，你需要耶稣，应当将自己交托给祂。你控告神是一位说谎者，当你不相信“这见证，”也就是，神赐给我们祂的爱子这一件事实。什么是神赐下爱子的见证呢？神怎么表明，祂在耶稣基督里的心意呢？请看下面这节经文：

这见证，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，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。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。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（约翰一书 5：11-12）

这就是神的见证。神给了我们永生，这永生是在祂的独生爱子里的。除了圣子之外，在别处，你绝对找不到永生。如同

我们刚刚提到的，永生不仅仅是指时间上的长短或数量，它更多指生命的品质。我认为没有什么情形，比拖着一个永不死亡，但是衰弱老朽的身体，更为可怕的了。以我自己为例吧，我感觉到自己的身体，真是一年不如一年了，我很难想象自己再过几年后，会是怎么个光景。

我们的躯壳，虽然终归要灭亡，我们的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。感谢神，祂借着圣灵在我的心里作工，否则我活着像是毫无指望的。即使你的外貌和身体，逐渐衰老，但是你的内心，却一天一天的长大茁壮。

身体随着时间渐渐的老化，假使我活到 150 岁，我很可能眼睛看不见，没办法下床，舌头也尝不出滋味了，身体一切的功能都开始出故障，想到了那种情形，都让人觉得不舒服。但是圣经教导我们，真正的我，并不是外在的躯壳，而是里面的灵魂。我的心思意念，需要借着身体来发抒和彰显，身体只不过是一个媒介或工具罢了。当年纪渐渐的大了，身体衰老到一个地步，无法发挥神当初设计的功能，我也不再能够随心所欲的使用这个身体的时候，神会依着祂的慈爱，使

我的灵魂脱离这个躯壳。

但愿我将来不会是一位高龄的老人，昏昏沉沉的呆在老人院中，慢慢的老化而死。我盼望神能够早一点以其它的方式，带领我离开世人。我不想要经历渐渐朽坏的过程，最理想的状况是，在我离世之前的一刻，我仍然积极的为主作工。如果主突然决定要召唤我回天家，或许祂会借着一个交通事故，或是心脏病突发，或是其它什么原因。无论我是如何离开的，请和我一同庆贺，因为我那时候，脱离了这个有限的，虚弱的身体，一定是非常欢喜的。

嘿，我并不是说我现在已经老迈，或者马上衰弱的要垮掉了，我只是告诉你，我知道我正朝这个方向走。其实，我现在感觉还很健康，很强壮，我也不轻看神赐给我的这个身体。我感谢神给我力量，给我好的体能，和许多美好的恩赐，我非常的感恩。但是，我也心里清楚，我的身体真是一天不如一天了。我的力量不如从前，我身体的病痛越来越多，我的能力也打折扣，视觉和听力也慢慢不行了，我的意思是说，我的确感受到，我身体渐渐的老化。但是我内在与

基督合一的生命，是那么的丰富，那么的完全，不但不受到时间的限制，更是充满了喜乐，高品质的生命。

神的国不在于吃喝方面的享受，神的国是提供我们一种超凡的品质，包括了公义，和平，喜乐等等。你可以称之为，公义的生命，和平的生命，和喜乐的生命。

这是神所应许的永远的生命，这种公义，和平，喜乐的生命，唯独存在于神的爱子基督里。一个明显的对比是，记得所罗门王，在年纪老迈的时候，带着悲苦心情，所写的传道书吗？他的一生，可以说是，享尽了人世间，一切可能的荣华富贵。他说：

凡我眼所求的，我没有留下不给他的；我心所乐的，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；（传道书 2：10）

他的意思是：“我随心所欲的尝试了所有的事，只要我心里想到的，没有一件我不去作。”所以，所罗门尝试了太阳下面，所有的事，他拥有天下最多的财富，他有最高的智能和知识，他对于天文地理，教育政治，无一不精。但是他叹息说：“我见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，都是虚空，都是捕

风。”（传道书 1：14）他发现一切日光之下的事，都令人厌烦，他竭尽一生的时间和精力来追求，到头来，发现世界上的一切，都是虚空。

但是在基督里的生活，是完全不同的，那是与永恒相连的，丰富，完全，荣耀的生命。可惜所罗门王不能认识，在爱子基督里的生活。或许，你现在也正过着，一个平凡的，日光之下的生活，而感到沮丧，悲哀，和虚空，你应该来尝试，在基督里的生活。

这见证，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，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。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。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。（约翰一书 5：11-12）

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3 章第 36 节，说：

“信子的人有永生。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，”〔祂还加了一句话：〕“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（约翰福音 3：36）

现在约翰说：

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，（约翰一书 5：

13)

为什么约翰要写这封书信呢？在第一章里，他告诉我们，为了要使我们能和神，能有亲密的交通，并且享受这种完全的喜乐。

我们将所看见，所听见的，传给你们，使你们与我们相交，我们乃是与父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。我们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使你们〔有古卷作我们〕的喜乐充足。（约翰一书 1：3）

第 2 章，第 1 节：

我小子们哪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是要叫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（约翰一书 2：1）

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。（约翰一书 5：13）

这一封书信的另一个目的，是给我们一个得永生的确据。

这见证，就是神赐给我们永生，这永生也是在祂儿子里面。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们

知道自己有永生。我们若照祂的旨意求甚么，祂就听我们。这是我们向祂所存坦然无惧的心。既然知道祂听我们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们所求于祂的无不得着。（约翰一书 5：11，13-15）

请各位注意一点，我们是依照神的心意来求，而不是说，我们要什么，祂就给什么。雅各在雅各书中说：

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，是从那里来的呢。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么？你们贪恋，还是得不着。你们杀害嫉妒，又斗殴争战，也不能得。你们得不着，是因为你们不求。你们求也得不着，是因为你们妄求，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。（雅各书 4：1-3）

我们若照祂的旨意求甚么，祂就听我们。这是我们向祂所存坦然无惧的心。（约翰一书 5：14）

你看，祷告的目的，并不是要神成全你的心意。这是我们在祷告的时候，常犯的错误。我们好象把神当成了，阿拉丁神灯里的精灵，擦一擦，祂就从瓶子里冒出来，答应你三个愿望。事实上并非如此，祷告的目的，是为了要完成神的旨

意。所以我在祷告的时候，是充满了信心和把握，因为我是照着神的旨意，来祈求，知道祂必然垂听，祂一定接受我，合祂心意的祷告。如果我的祈祷，并没有顺着祂的心意，神也照着祂的善良纯全的旨意，不响应这个祈求。不论神是否垂听这个祷告，我都感谢神，因为祂的意愿，高过我的意愿，有如天高过地，如果一切都顺着我浅薄的见识而行，一定会天下大乱的。

所以我对神充满了信心，只要我顺着祂的心意来求任何事。我的祈祷，就是让神的心意在地上完成。

人若看见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，就当为他祈求，神必将生命赐给他。（约翰一书 5：16）

这里提到有不至于死的罪，我们犯了过错，但是罪不至死。这里的罪，可以形容为，偏离正道，或是失误。事实上，所有的人类都犯了偏离或失误的毛病。约翰一书第一章已经说明了这一点。

如果我们还坚持自己没有任何错误，你只不过是欺骗自己，真理也不存在于你的心里了。

我们都有过失，现在你看到一位弟兄，犯了不至于死的罪。那么什么是至于死的罪呢？就是拒绝接受耶稣基督，当人故意的，意识清楚的背离耶稣基督，那么他在神的眼中，就犯了死罪。因此神说：“我不说当为这罪祈求。”很清楚的，神有祂不容侵犯的法则。

相对的，神也尊重祂给我们的自由意识，祂让我们有绝对的选择权，你大可放心，祂不会来干涉或强迫你，来接受祂的救恩，神不会强逼着你，来与祂共享，祂所预备的新天新地。如果你不想和神在一起，祂一定不会勉强你，让你感到不舒服，祂会说：“你不是非得和我在一起。”你自己选择了将来悲惨的结局，并不是神给了你这样的结果。

所以，当一位弟兄犯了不至于死的罪，我们应当为他祈祷。通常当事人，反而看不清自己的过错，因为撒但很狡滑，它常假冒成光明的天使，来欺哄信徒。它可能造一个假象，让我们认假成真。我听过那么多撒但的谎言，我都可以替他编一套了。比如说，有人这么想：“哎，我的太太从来就不了解我，我也从来不曾真正的爱过她，我知道我们是夫妻，不

过没有什么真感情。但是，另一位女士可不一样了，她真了解我，我们的心意相通，她是这么的爱神，和她在一起的时候，我特别感到与神亲近。” 瞧！撒但的鬼话就可以这么无边无际的胡诌下去。小心撒但的骗局！

你看到一位弟兄，开始犯了不至于死的罪，也就是他并不是背离了神，你要为他祈祷，因为撒但蒙蔽了他的双眼，他已经看不清楚自己在作什么了。你要祈求神，开他的双眼，能够看清自己是受了撒但的迷惑，作了不适当的事。求神释放他，使他挣脱撒但的捆绑，能重新有正确的价值观，依从真理。求神赐给他生命，开启他的灵性，脱离凶恶。

但是，若是有人，故意的弃绝耶稣基督，那么不要求神说：“请神拯救他。” 因为神不会强迫任何人改变心意。我们可以祈求神约束撒但在他身上的辖制和工作，求圣灵敞开他的心，来接受真理。但是却无法说：“求神救他，” 因为神是不会违背一个人的意志的。

有至于死的罪，我不说当为这罪祈求。凡不义的事都是罪。也有不至于死的罪。（约翰一书 5：16-17）

我们常常犯一些错，但是这些过犯不致于使我们受永远的刑罚。我很不同意某些教会的说教，常常把信徒们吊在地狱的边缘，警告说，你若是犯了一点小错，以后就得下地狱，当你在炼狱里受苦时，就后悔以前没有好好来听我讲的道。我实在不相信这种说法。我只相信神的恩典，祂告诉我们，只有一种罪，使你的灵魂受咒诅，那就是你拒绝了神，在耶稣基督里赐给你的爱，这是唯一的死罪。而神是这么慈爱怜悯，祂告诉我们，许多的罪，是不至于死的罪。

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。（约翰一书 3：9）

因为我有了新的个性和生命。保罗说：

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，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？（罗马书 6：2）

重生之后，你的本性改了，在生活里不再习惯性的犯罪。我认识许多人，在得到重生后，抛弃了犯罪的本能。也许，你偶然作错了，你的心里会非常警醒，对自己犯的错误，觉得非常不安。你知道吗？在重生之前，你可能常常说些小谎，也从来不曾因为说谎，而惹出任何的烦。但是，你一旦信了

神，祂会让你每说一次谎，就受到神一次的管教。因为祂爱你，知道你那些习惯不好，需要被纠正。如果，你从来不曾经历神的管教，请你要小心了，也许你还没有得以重生呢。

因为主所爱的，祂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纳的儿子。（希伯来书 12：6）

在管教上，祂绝对不会含糊的。

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。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，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。（约翰一书 5：18）

谁是从神生的呢？我们知道是耶稣基督。

我目前是在耶稣基督大能的保守下，

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，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。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的，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。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，且将智能赐给我们，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的，我们也在那位真实的里面，就是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面。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。（约翰一书 5：19）

书信接近结束的时候，约翰连着提到好几个：“我们知道”。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不犯罪。我们知道我们是属神

的，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。我们也知道神的儿子已经来到，且将智能赐给我们，使我们认识真理。这里的认识，希腊文是“Gonosko，”是借着亲身的经历，而体会到的真理。我们真实的感受到，在神的爱子耶稣基督里，得到了永生，并且和那位自在永在的真神，有了亲密的交通和联结。接着，约翰作了最后的忠告：

小子们哪，你们要自守，远避偶像。（约翰一书 5：21）

这是何等宝贵的忠告啊！因为我们的心，是这么容易的被偶像所占据，所吸引。我倒不担心你会在家里，供着一个雕刻品，摆上香案，每天夜里烧香念经，因为我们不至于幼稚到拜偶像的程度。

你的偶像更有可能是，你家客厅里的电视机，你可能常常目不转睛的紧盯着屏幕，偶而爆发出笑声，有时候，你还会对着它又吼又叫，极其投入。偶像往往霸占了你大段的时间，尤其在这个时代，它不知不觉的吞噬你宝贵的光阴，以至于你连和家人相处的时间都少的可怜，更不要谈其它的了。

偶像也许是，你梦寐以求的那辆车，天天你在路上，一看

到那种车，就眼睛发直，心里回想起，自己曾经坐在里面试试的滋味。啊呀，你真渴望拥有这么一辆车子，这个欲望占据了你的心，其它的事都不重要了。你不断的幻想，自己坐在车子里头，惬意的打着方向盘，那该多么享受，多么令人羡慕啊！

我不知道你的偶像是什么，不过，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，就是这个世界里，到处充满了数不清的偶像。任何的人，事，物，如果挡在我和神之间，占据了我的心思意念，取代了神在我心里的地位，使我的心不再单纯的仰望神，这些就是偶像。我要警惕自己，远离这些妨碍我和神之间关系的人，事，或物。

小子们哪，你们要自守，远避偶像。（约翰一书5：21）

耶稣说：

“你们要先求祂的国，和祂的义，”（马太福音6：33）

让我们一起做个祷告：

亲爱的天父，我们再次的感谢你，给我们这个机会，一起来查考你的话语，使我们饥渴的心灵得到饱足。感谢神，以圣

灵膏抹我们的心灵，使我们能够明白并且领受你的真理。现在，求神帮助我们，使我们的信心，日渐茁壮，求主加添坚固我们的信心，哦，亲爱的父啊！愿你的爱，在我们的生命里，得以完全。祷告是奉靠耶稣基督的圣名求，阿门。

前几天，我们一起度过了一个美好的除夕夜，以敬拜赞美，和学习神的话语，来除旧岁，迎新春，愿一切荣耀归给神。愿神在新的一年里当中，继续带领我们的脚步，赐下圣灵的恩膏，使我们经历更多神的爱，愿我们在祂的恩典和知识上，日益长进。求神的爱，在你的生命里，因着你爱神和彼此相爱，得到了充分的彰显。使这个新的一年，成为一个最美的，充满了爱的年份，我们愿意成为神，爱的管道，来供应需要的人。如此就像我们所学习的，让今年，成为一个光辉的一年，因着主在我们内心的工作，让我们为主作见证，神就是爱。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求。阿门。